

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3 月 8 日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2021 部门预算批复表（县委组织部系统）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市委组织部和县委的指示、决议，调查研究有关党的组织工作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实施党的组织路线的具体办法和措施，经县委审议批准后贯彻实施。

（二）指导全县党的组织建设，检查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委集体领导制度和党内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各项党内活动制度。

（三）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和干部政策，做好县委管理的干部的选拔、考察、任免、交流、培训和管理等工作。提出全县党政群各部门、法检两院、乡镇、县直属或部门所属事业单位领导班子调整、配备、交流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党群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及参照《国家公务员法》管理部门的干部管理工作，指导政府部门对《国家公务员法》的实施工作；指导全县各级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和作风建设；负责县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退（离）休报批手续；负责县直部门、乡镇、事业单位非领导职务干部的备案审查和宏观管理工作。

（四）研究和加强干部教育工作。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干部教育的方针政策，对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规划、指导、协调、监督、检查；落实完成市委、省委组织部对我县干部调学培训

任务；组织县委管理和本部管理干部、组织人事干部、后备干部、大学生村官、选派干部、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的培训。指导全县党员干部电化教育工作和干部教育在线学习的管理工作，全面提高全县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五）认真抓好全县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突出抓好农村党支部的全面建设和重点整顿工作；研究和加强对党员的教育与管理工作，制定全县发展党员工作的计划和措施，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做好对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发展党员的工作。

（六）负责提出县直属机关党的建设规划，领导县直机关党的工作，分类指导县直各部门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党的建设。研究和指导企业、农村、事业、机关、学校、社区等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及非公有制经济等各类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中党组织的建设发展途径和活动方式。

（七）负责县党的代表大会、党的代表会议和党代表任期制有关事宜，参与县人民代表大会、县政协会议和县人民团体代表大会选举工作；检查指导乡镇和县委直属党委（党工委）按期开好党代会、人代会。

（八）行使全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能，负责全县人才工作牵头抓总，宏观指导、政策研究、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工作。

（九）贯彻落实《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纲要》，积极探索和大力推进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改进、完善党管干部的制度和方法，加强干部、人事工作的综合管理。

（十）负责干部监督审查工作，受理党员、干部的申诉，

做好党员、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配合县纪委等有关部门搞好端正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工作。

（十一）研究和加强老干部工作，指导协调做好离休、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干部统计、党组织和党员统计、党费收缴与管理以及干部档案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领导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好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重点工作的考评及相关工作。

（十五）承办上级组织部门和县委交办的其他重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年度县委组织部预算包括部本级预算和6个下属事业单位（含机构改革调整），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7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利辛县委组织部本级	行政单位
2	利辛县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	利辛县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促进中心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4	利辛县委组织部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利辛县老年大学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利辛县老干部活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利辛县关工委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组织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组织工作路线，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干部教育培训重点任务，加强对干部的党性教育和理论教育，做好中央、省委、市委“两优一先”表彰工作，进一步优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顺利完成县乡村三级换届工作任务，建强基层组织战斗堡垒，推动基层组织建设上台阶，打造聚才用才阵地，建设服务乡村振兴，推动新阶段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4755.1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655.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4755.17 万元，上年结余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6.40 万元，占 9.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9 万元，占 0.17%；卫生健康支出 16.64 万元，占 0.07%；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100.00 万元，占 0.40%；农林水支出 22123.03 万元，占 89.37%；住房保障支出 37.31 万元，占 0.15%。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655.1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减少 2133.7 万元，降低 7.96%，减少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压缩一般性项目支出，减少资金投放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6.40 万元，占 9.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9 万元，占 0.17%；卫生健康支出 16.64 万元，占 0.07%；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100.00 万元，占 0.40%；农林水支出 22123.03 万元，占 89.37%；住房保障支出 37.31 万元，占 0.1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1年预算2436.40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4267.34万元，降低90.88%，减少原因主要是：进一步科学编制预算，村级经费支出调整到农林水支出。其中：“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29.70万元，主要机关承担县委县政府表彰奖励方面的事务支出；“行政运行”预算178.0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组织部机关和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预算2133.49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机关和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组织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事业运行”预算95.17万元，主要用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1年预算41.79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4.58万元，增长12.31%，增长原因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在编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提高等。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39.80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机关和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预算1.99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机关和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2021年预算16.64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95万元，增加13.27%，增长原因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在编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提高等。其中：“行政单位医疗”预算13.48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机关及所属参公预算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事业单位医疗”预算3.16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4. “农林水支出” 2021 年预算 22123.0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2123.03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进一步科学编制预算，村级经费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整到农林水支出。其中：“其他扶贫支出”预算 1129.31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扶贫小组长基本报酬保障；“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预算 20088.72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和基本运转保障；“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预算 905.00 万元，主要用于对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补助。

5. “住房保障支出” 2021 年预算 37.3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09 万元，增长 12.31%，增长原因主要是在编人员数量和工资标准提高。其中：“住房公积金”预算 29.85 万元，主要“提租补贴”预算 7.46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所属预算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1.6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21.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绩效工资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1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

定额公用支出 21.80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定额、公务用车、工会经费等。

四、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00.00万元，比2020年预算拨款增加100.0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1年组织部预算实施村级活动场所建设，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具体如下：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021年预算100.00万元，比2020年预算拨款增加100.0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1年组织部预算实施村级活动场所建设，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土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100.00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各村村级活动场所的改造升级。

五、关于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2021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2021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管理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收支总预算24755.1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七、关于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24755.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655.17万元，占99.67%，比2020年预算拨款减少2133.7万元，降低7.96%，减少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压缩一般性项目支出，减少资金投放力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00 万元，占 0.40%，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 2021 年组织部预算实施村级活动场所建设，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预算 24755.1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2033.70 万元，降低 7.60%，降低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压缩一般性项目支出，减少资金投放力度，支出预算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91.65，占 1.5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4363.52 万元，占 98.42%，主要用于全县县、乡、村各项组织事务保障、党建发展经费。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1.2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组织部机和下属单位的办公区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各项组织事务正常运转办公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利辛县委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县委组织部系统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2021 部门预算批复表（县委组织部）

县委组织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合 计	7.8
因公出国（境）费	0
公务接待费	6.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二、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组织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未安排该项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 6.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外县单位对我县党建、干部、人才等业务的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

印发<利辛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制度>的通知》(利财[2014]62号)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2016 年实行公车改革以来，公务用车纳入安徽省公务用车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管理，关工委服务中心保留原有车辆一台，未安排新购公务用车。